

证券代码：837934

证券简称：神州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网络会议

同一股东仅选择现场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参会并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6 日下午 2 点半。

现场会议时，仅选择其他投票方式参会的股东同时用视频进行网络参会并投

票。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934	神州能源	2024 年 8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69 号皇冠国际 A 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刘湛、谭佐龙、张德权、崔国华、陈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截至本董事会召开日，上述被提名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也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审议《关于公司关于换届选举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拟提名谭庆、朱毅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截至本监事会召开日，谭庆、朱毅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也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三）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新《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实施，根据新的公司法，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按新的公司法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四）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因新《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实施，根据新的公司法，公司拟对需要股东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34），《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35），《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6），《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7），《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8），《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9），《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40），《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4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42）。

（五）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因新《公司法》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根据新的公司法，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按新的公司法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4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持仓记录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持仓记录；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持仓记录。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8 月 26 日 9：00 至 12：00 时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69 号皇冠国际 A 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联系人：

（一）会议联系方式：陈云；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69 号皇冠国际 A 塔 37 楼；联系电话：+86（23）62975377；传 真：+86（23）62955737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6日